

##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122,795,762 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4%。
- 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91,5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4.51%，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4%。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收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2019 年 12 月 2 日，控股股东将质押给湖州鲸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共计 15,000,000 股股份办理完成了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5,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2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1%
解质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
持股数量	122,795,762 股

持股比例	17.2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81,5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6.3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44%

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其中的 10,000,000 股再质押给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剩余 500 万股暂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具体情况见“二、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二、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	否	否	2019年12月2日	2022年12月1日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4%	1.40%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10,000,000	--	--	--	--	--	8.14%	1.40%	--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2,795,762	17.24%	81,500,000	91,500,000	74.51%	12.84%	0	0	0	0
合计	122,795,762	17.24%	81,500,000	91,500,000	74.51%	12.84%	0	0	0	0

###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71,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2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04%，对应融资余额为 24,620 万元；

控股股东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71,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2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04%，对应融资余额为 24,620 万元。

控股股东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经营性现金流、投资收益等。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后续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4 日